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第二大股东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17日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我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239,000股所致，占我公司总股本的0.9493%，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披露了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份增持计划。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该计划已实施完毕。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18日下午，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锋泓”）发来的《关于完成增持宝光股份计划的告知函》获悉：

2016年11月17日，西藏锋泓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宝光股份无限售流通股2,239,000股，增持金额为58,348,353.9元，交易均价26.06元，本次增持比例为0.9493%，西藏锋泓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增至20.9189%。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其他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前，西藏锋泓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471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7%。本次权益变动后，西藏锋泓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49,339,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9189%。

信息披露义务人西藏锋泓及其一致行动人依据相关披露准则正在编制《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将于2016年11月21日前编制完成《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提交上市公司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西藏锋泓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现将西藏锋泓增持计划的实施完成情况披露如下：

(一)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西藏锋泓披露增持计划前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471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7%。

(二)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期间：自2016年11月13日起的未来十二个月，西藏锋泓根据实际情况可能提前完成增持；

2、增持种类：宝光股份无限售流通A股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

4、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参与司法处置等合法合规方式。

5、资金安排：自有及自筹资金，该等资金合法。

(三) 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16年11月18日下午，公司收到第二大股东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锋泓”）发来的《关于完成增持宝光股份计划的告知函》获悉：

2016年11月17日，西藏锋泓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宝光股份无限售流通股2,239,000股，增持金额为58,348,353.9元，交易均价26.06元，本次增持比例为0.9493%，西藏锋泓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增至20.9189%。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西藏锋泓该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1月19日